

爱和睦日生同和财产保险（中国）有限公司 关于关联交易统一交易协议的临时信息披露报告 (2019) 002 号

根据《保险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（银保监令〔2018〕2号）的规定，特此披露本公司与瑛得管理咨询（上海）有限公司签订的统一交易协议的内容。

一、交易概述以及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

为促进本公司的经营发展，提高本公司风险防范与保险风险分散能力，为客户提供更加专业的保险服务，本公司与瑛得管理咨询（上海）有限公司签订了《业务委托合同》，由瑛得管理咨询（上海）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提供风险查勘及风险管理咨询服务。合同期限为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，预计2019年度支付业务委托费45万元。

二、交易对手情况

1. 名称：瑛得管理咨询（上海）有限公司
2. 关联关系说明：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 MS&AD 保险集团控制
3. 企业类型：有限公司
4. 经营范围：风险查勘、风险管理相关的咨询服务
5. 注册资本：250 万人民币
6.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10115551531932R

三、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

1. 交易的主要内容

瑛得管理咨询（上海）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提供风险查勘、咨询等服务，本公司基于服务内容向瑛得管理咨询（上海）有限公司支付业务委托费用。

2. 定价政策

公平合理定价，参照市场同类服务价格确定，符合关联交易的正常、独立交易原则。

四、本年度与该关联方已发生的关联交易累计金额

截至1月31日，本公司本年度尚未与该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。

五、独立董事意见

本公司独立董事对统一交易协议的公允性进行了审查，认为统一交易协议不存在利益输送、利益转移以及侵害被保险人利益的行为。